

行走在城市隐蔽角落的社工

见习记者 皮磊

在北京市西城区活跃着这样几位80后、90后,他们是北京和风社工事务所的普通社工,和同龄人一样阳光热情,对生活充满自信。但他们又和其他人不一样,因为工作性质,他们关注的焦点是露宿街头、无家可归的人,他们走访的地方是常人不会注意的天桥底下、地下通道以及城市隐蔽的角落。

为改变高校学生对街头流浪者的认识,增加大众对社工工作的了解,11月25日,北京和风社工事务所高校巡回展来到了巡展的第七站——中国劳动关系学院北京本部。而此前,为对夜间露宿者生活进行更深入的了解,他们组织了第三期野宿活动,在深夜探访露宿者,并对他们的最新需求进行调查。

诞生源于信念

2011年,张潇和他的小伙伴先后进入社工领域,从事一线社工工作。当时,他们服务于北京市第一支深宵外展队——在夜里寻找夜不归宿的青少年,并对他们提供帮助。后来,他们在夜间工作中发现很多无家可归、露宿街头的人,尤其是在冬天,这些人的数量超过了夜不归宿的青少年。但由于原机构服务领域的限制,他们不能为这些人提供帮助。

有感于此,张潇决心将服务的重心转向街头露宿者,专心把一件事做好。2014年5月,北京和风社工事务所开始运作。他们

将事务所服务的对象称为“露宿者”,而不是公众意识中的“流浪乞讨人员”。据张潇介绍,在我国台湾地区,人们将街头流浪者称为“街友”,即住在街上的朋友;而在香港地区和其他一些国家,人们往往将这一群体称为“露宿者”,即居住在外面的人。张潇和他的同事觉得“露宿者”这种说法比较中性、不带歧视色彩,因此采用了这一叫法。

目前,事务所的资金来源主要包括政府购买服务和提供收费服务,另外他们还会主动联系企业,接受企业捐助,为露宿者提供衣物、食品等保障性补给。不过由于人员力量的限制,目前事务所的服务范围仅限于北京市三环以内,包括西城区、东城区和丰台区等区域。为方便开展工作,在成立事务所之前,张潇曾花了7个月的时间对三环内的露宿者进行了摸底调查,掌握了露宿者数量的变动以及人员构成的基本情况。“最多的时候,三环内的露宿者约有四五千人,最少的时候有四五百人左右。这些人之中有来京务工滞留人员、长期的流浪汉,包括一些患有精神障碍的人,此外还包括临时遇到困难的人、来北京寻梦的街头艺人、乞讨人员等等。此外,街头的苦行僧如果有需求我们也会为他们提供服务。”

服务:物质与精神并重

事务所墙壁上贴着他们的

工作内容,包括四季访问、手工工作坊、保障性补给、协助找工作、移动电影院等10项。其中,四季访问被放在了第一位,这也是他们工作的重点之一。

张潇介绍说,四季访问即每年分四次对露宿者进行摸底调查,以便及时掌握露宿者的动向。事务所会跟西城区民政部门和救助站合作,每次摸底调查结束后,他们都会向上述部门提交一份详细的调查报告,包括露宿人员的变化、最新需求以及事务所所做的工作、遇见的问题等等。根据他们提交的报告,民政部门和救助站会相应地调整自身的工作方式,有针对性地开展救助程序,由我们先一步进行调查,并将露宿者的需求反馈给民政部门或救助站,之后他们再采取相应措施。”对于这一进步,张潇很高兴。

据另一位社工袁菁介绍,目前事务所共有五名正式社工。一般情况下,他们每周至少会进行三次外展调查,每次会派出一个由两到三人组成的调查小组,而且每两周会进行一次跟进调查,以了解露宿者的最新情况。“露宿者的流动性比较大,在不同时期他们的需求也不同。比如遇到气温骤降、雨雪天气等不可预估的情况,露宿者会出现新的需求。所以我们必须通过不断跟进,及时了解并处理露宿者的情绪和需求。”

此外,每年还会有很多高校

志愿者、社工专业的实习生加入到他们的队伍。袁菁谈到,实习生进入机构以后,会有正式的社工带领他们开展工作,比如熟悉周边的环境、介绍同露宿者打交道的方式以及注意事项等。但由于基本都是社工专业的学生,在两周或最多一个月以后,这些实习生就可以单独开展工作。“下周我们将迎来一批社工专业的实习生,他们的加入壮大了我们的力量,这样我们每天可以派出多个外展队,服务范围和工作效率也会提高,我们也能露宿者做更多事情。”

针对露宿者的具体情况,社工们也会制定不同的服务计划,比如帮助来京务工滞留人员做简历、找工作等。目前,事务所的个案案例已达113个,档案资料装满了整整一橱柜。“近期我们将联系一位年轻的流浪者,他的情况比较特殊,从小失去父母,十几岁开始流浪。目前他已经走遍大半个国家,下一步会到北京。我们希望能和他商谈一下,为他找一份工作,毕竟他今年才24岁,生活还有很大的希望,但我们会尊重他的意愿。”对于能帮助流浪者解决实际问题,袁菁感到特别兴奋。

但张潇和他的同事在与露宿者接触的过程中都深深地体会到,其实露宿者最需要的还是陪伴,他们需要心理和精神上的关怀。“哪怕陪他们说说话、聊聊天家常,帮他们解决一些非常微小的事情,他们都会感

到很高兴。”

改变公众认知任重道远

张潇认为,目前公众对露宿者这一特殊群体的了解十分浅显,而这也是社工工作面临的一大难题。“露宿者的力量非常单薄,他们不会主动发声,因而我们应加强媒体报道,对公众进行正确引导,逐渐改变社会对这一群体的认知;另一方面我们对这一群体的定位应趋向客观,改变公众的刻板印象。”他举例说,媒体报道中如果使用“救助流浪乞讨人员”等字眼,从根源上就已将这一群体定性为弱势群体或需要救助的对象,容易造成误解;如果换一种说法,比如“关爱露宿者”,就会给公众带来完全不同的心理感受,公众对他们的印象也会有所改观。

为了实现这一目标,事务所每年都会进高校做巡展,今年他们的计划是做10场。社工们觉得得到高校做展览、宣讲,能够让大学生了解这一群体的情况,从而影响他们的思维方式,这样他们进入社会后能够客观地认识、帮助那些有困难的人。

采访的最后,张潇引用了美国媒体报道美国最著名流浪汉彼得·比斯去世时说的一句话——“他就像一个邻居,只不过没有房子”。这句话就写在他们办公室的墙壁上,而这句话也充分说明了他们对待露宿者以及社工工作的态度。

中国煤矿尘肺病防治基金会(2014)年度工作报告摘要

本基金会(2014)年度工作报告已经登记管理机关审查通过,根据《基金会管理条例》第三十八条规定,现予摘要公布。

一、基本信息

基金会名称	中国煤矿尘肺病防治基金会			登记证号	0015号
业务范围	募集资金、专项资助、业务培训、国际合作、咨询服务				
成立时间	2003-10-31	业务主管单位	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		
法定代表人	黄毅	原始基金数额	800万元	基金会类型	公募基金会
住所	河北省秦皇岛市北戴河区保二路13号		邮政编码	066100	
联系电话	4041365	互联网地址	www.cfbjfh.org.cn		

二、本年度公益活动情况摘要

1.接受捐赠、开展资助情况 人民币(元)

项目	现金	实物折合	合计
一、本年捐赠收入	10,850,725.00	0.00	10,850,725.00
(一)来自境内的捐赠	10,850,725.00	0.00	10,850,725.00
其中:来自境内自然人的捐赠	12,625.00	0.00	12,625.00

2.公益支出完成情况

公募基金会公益支出完成情况

人民币(元)

项目	数额或比例
上年度总收入	13,598,864.07
本年度总支出	10,842,941.72
本年度用于公益事业的支出	10,341,796.88
工作人员工资福利支出	801,460.00
行政办公支出	112,484.84
公益事业支出占上年度总收入的比例	76.05%
工作人员工资福利和行政办公支出占总支出的比例	8.43%

三、财务会计报告信息摘要

①资产负债表摘要

人民币(元)

资产	年初数	期末数	负债和净资产	年初数	期末数
流动资产	46,040,670.09	51,556,367.82	流动负债	1,172,403.80	3,531,260.00
其中:货币资金	40,543,291.58	39,477,820.10	长期负债	0.00	0.00
长期投资	0.00	0.00	受托代理负债	0.00	0.00
固定资产	95,659.14	63,993.27	负债合计	1,172,403.80	3,531,260.00
无形资产	0.00	0.00	限定性净资产	25,013,692.26	27,801,916.26
受托代理资产	0.00	0.00	非限定性净资产	19,950,233.17	20,287,184.83
			净资产合计	44,963,925.43	48,089,101.09
资产总计	46,136,329.23	51,620,361.09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46,136,329.23	51,620,361.09

②业务活动表摘要

人民币(元)

项目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一、收入	2,865,522.38	11,102,595.00	13,968,117.38
其中:捐赠收入	1,248,130.00	9,602,595.00	10,850,725.00
政府补助收入	0.00	1,500,000.00	1,500,000.00
投资收益	316,682.33	0.00	316,682.33
二、本年费用	2,528,570.72	8,314,371.00	10,842,941.72
(一)业务活动成本	2,027,425.88	8,314,371.00	10,341,796.88
(二)管理费用	501,144.84	0.00	501,144.84
(三)筹资费用	0.00	0.00	0.00
(四)其他费用	0.00	0.00	0.00
三、限定性净资产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0.00	0.00	0.00
四、净资产变动额(若为净资产减少额,以“-”号填列)	336,951.66	2,788,224.00	3,125,175.66

四、审计机构:河北衡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六、年检结论:合格。

五、监事:于陆军 李书清

民政部

2015年7月9日